

中国摄影金像奖得主疑造假

获得中国摄影金像奖的照片居然和另两名作者多年前在地方获奖的照片十分相似。6日,中国摄影家协会证实,早已接到多封举报信,称吉林省摄影家协会副主席桑玉柱的4幅获奖作品涉嫌盗用他人作品。



雾罩天池(桑玉柱获奖作品)



天池奇观(孟铁原作 吉林网友翻拍)

许林博客披露事件

6日,已退休的人民日报高级编辑、中国新闻摄影学会学术部副主任许林在博客上发表文章《金像奖也有假吗?》称,去年12月31日,“一位新闻界、摄影界非常有名、非常资深的朋友”告诉他,第八届中国摄影金像奖有假。随后,他接到网友发来的材料,称吉林省摄影家协会副主席桑玉柱的10幅获奖作品中,有4幅获奖照片与另外两名作者在画册上早已发表的照片十分相似。

有记者联系到最初的举报人。该不愿意透露姓名的举报人称这个情况是在第八届中国摄影金像奖全国巡回展中发现的。

6日早上,许林将网友翻拍的画册照片上传到自己的博客上。桑玉柱的获奖作品《雾罩天池》《天池素裹》《气象万千》与署名孟铁的照片《天池奇观》《冰天雪地》《长白山红云》十分相似,照片《霜染长白山》也与署名温波的照片《晚霞映红长白山》很是相像。

孟铁和温波的照片被分别收录在《长白山风光摄影集·孟铁摄影》《盛世华章——吉林省

第十八届摄影艺术展作品集》和《瞬间永恒——“农行杯”吉林省第十七届摄影艺术展览获奖作品集》中。其中,《瞬间永恒》早在2004年就由吉林摄影出版社出版。

据称“疑似剽窃”早被发现

第八届中国摄影金像奖自2009年5月启动申报工作至2009年7月1日截止,组委会共收到322名摄影人的申报材料。随后,经过15位国家级评委的评选,在7月7日至11日进行了候选人名单公示。这期间,并没有人发现桑玉柱的作品存在问题。

据了解,孟铁是吉林省安图县长白山摄影家协会理事、安图县白山文化研究会会员,常年在长白山拍片,作品多次获奖。温波是吉林省长白山管委会工作人员,作品也多次获奖。两人这次涉嫌被剽窃的4幅照片都在吉林省内获过大奖。

作者说不存在剽窃现象

6日,记者联系到《晚霞映红长白山》照片的作者温波,他否认照片被剽窃。他肯定地说,桑玉柱的获奖作品是2003年12月初,

和他站在同一个瞭望台上同时拍的,当时现场只有他们两人。

记者追问,为何两人站在相邻位置拍出的照片,在角度上却如此相似。温波说:“周围很多人说我的作品被盗用、剽窃,这个事儿我不想说那么多。我觉得摄影就是陶冶情操,广交朋友,那些勾心斗角的事儿很烦,我不明白怎么会搞成这样。”记者联系另一名疑似遭到剽窃的作者孟铁,他的手机已经关机,家里电话也无人接听。

被推到风口浪尖的桑玉柱则表示:“这个事儿在吉林省已经闹了好几个月了,组织上已经调查过了,我有理有据,还有底片。我是省摄影家协会副主席,我跟会员采风创作的作品,有什么问题?金像奖是专业奖,我们都要维护这个奖,不能给它抹黑。”

“我不能说有人泼污水,这有人身攻击的嫌疑。但确实有这种现象,谁获得荣誉了,就黑谁。”桑玉柱说,“这是有人背后做文章呢,组织上会调查这个事儿的。”

中国摄影家协会在调查

中国摄影家协会分党组成

员高琴6日向记者证实,影协去年就接到举报,已经在对事件真相进行全面的严肃的调查,并一直在推进事情进展。她说,此事涉及奖项和摄影家的荣誉,影协一定会慎重地作出结论。

高琴说,影协在一段时间前,就通过不同渠道收到署名不同的举报信,都是打印版,其中一封信署名是一位资深的老同志。但影协工作人员找到老人了解情况时,老人却矢口否认。此外,工作人员也正通过举报信上的署名查找其他举报人,有的举报人确有其人,但目前还没有联系上。工作人员还没有同照片原作者温波、孟铁面谈,但两人都否认作品遭到剽窃。影协希望作者提供文字说明、照片底片等证据材料,目前这些材料还在搜集。高琴证实,孟铁已经给影协去函,称照片是“合作作品”,但没有具体说明合作形式。

当记者问到是否会采取技术手段鉴定时,高琴表示,此事涉及的是剽窃,并非造假,还不存在技术对比的需要。

综合《北京青年报》、《新文化报》

»相关链接

中国摄影金像奖

1988年2月,中国摄影家协会第四届五次常务理事会议决定创立中国摄影金像奖。中国摄影金像奖是由中国文联和中国摄影家协会主办的全国性摄影艺术最高奖项,与中国电影金鸡奖、电视金鹰奖、戏剧梅花奖等奖项齐肩,是中国文学艺术界十二个艺术门类最高奖项之一,不仅在艺术界有着重要的地位,在社会上也有着广泛的影响。

近年摄影作品涉嫌造假案

近年来,摄影作品造假案发生多起,除首届华赛金奖作品“广场鸽”造假事件外,还有两件较引人瞩目。

A 2009年6月25日,第三届《美丽神奇的广西》摄影大赛在南宁举行颁奖仪式。令广西摄影界震动的是,大赛当场宣布12幅作品违反大赛规则,有使用电脑合成的违规现象,因此取消这12幅作品的获奖、入选资格。造假的12件作品中,甚至有1件作品在初评中获得了第一名。在被查出有电脑合成的痕迹后,该作品被取消了获奖资格,由于主办方不考虑增补,造成了该次大赛第一名空缺。而二等奖有1件、优秀奖有3件以及入选作品有7件存在造假痕迹。造假作品的作者中不少是区内小有名气的摄影家。

B 由英国自然历史博物馆主办的一年一度的世界野生动物摄影大赛2009年11月揭晓了名次,由西班牙摄影师罗德里格斯拍摄的一头跳过栅栏觅食的伊比利亚狼获得“动物特写”类冠军。但日前有证据称,这幅作品(见下图)涉嫌造假,是人为制造出来的。英国自然历史博物馆介入展开调查。这幅令人惊叹的冠军作品,抓拍的是一头伊比利亚狼在跨越围栏觅食的瞬间。照片中,狼的眼睛紧紧盯住前方的美食。西班牙摄影师何塞·路易斯·罗德里格斯透露,他找到一位农民,说服他允许一头野生狼进入他的田地。然后他们将一块肉放在栅栏附近,引诱这头狼,随后便拍到了这精彩的瞬间。世界野生动物摄影大赛是世界上规模最大的同类摄影赛事,是由英国自然历史博物馆、英国广播公司野生动物杂志共同举办的。



摄影作品是否侵权通常较难确定

在摄影作品侵权案件中,对于是否侵权、侵权的性质以及赔偿数额等,通常较难确定。在判定行为是否实施侵权行为时,应可以从如下几个方面考虑:1、行为人要有侵犯著作权的侵权事实。2、行为必须具有违法性。3、行为人主观有过错。至于赔偿数额的确定,可以根据《著作权法》和最高人民法院司法解释的规定。确定著作权侵权损害赔偿额的主要方法是:(一)权利人的实际损失;(二)侵权人的违法所得;(三)法定赔偿。

法律界网

»1+1对话



许林

人民日报高级编辑、中国新闻摄影学会学术部副主任,专注于摄影“打假”,是“金像奖”作品造假事件的披露者。(图像转载自许林博客)

许林:铲除毒瘤,金像奖才有威信

主持人:我猜您今天是不是特别忙?

许林:是的,特别忙,下午央视也采访了我,还有很多媒体等着采访。这也没办法,出了这个事。谢谢现代快报关注。

主持人:那您有没有感到压力。许林:有压力是肯定的,有人说啊议论啊很正常,随他去,我一个退休老人无所谓,就是没退休也不怕。我是就事论事,不是想整谁,而是为了摄影事业着想。我也不是幸灾乐祸。

主持人:当事人和您联系了吗?许林:都没有联系,我也不

认识他们。

主持人:现在,您能确定有关的作品是造假吗?

许林:还不能认定。我起的作用只是披露问题,也算是完成一个历史任务。既然对这个问题有怀疑态度,那就做调查,把事情搞清楚不是很好吗?这和一个人有病要检查身体是一个道理。希望这个事情不再出,这也是大家的希望,一个组织,一个事业,一个比赛应该健康发展,许多问题只要公开化、透明化就好办。有良好的新闻人和摄影工作者都会这样想。

贺延光:摄影界已成中国足球

主持人:您关注这件事了吗?

贺延光:其实我早就听说这件事情了,最初在网上有过披露,但是很快就被删掉了,但是现在全国媒体全面开花,删不了了。今天我在上海参加一个关于摄影的活动,这个事情大家一见面就当话题聊开了,而且都认为,这件事情的发生,是全体摄影工作者的羞辱。

主持人:当事双方都否认造假,并称照片相似是因为“是一起去拍的”。

贺延光:要想拍个好片子,往往要很辛苦才能拍出来。由于摄影时位置高低不同、焦距不同、角度不同,就是相差几秒钟,也会有误差。比如说,云雾瞬息万变,没有云彩的图片可能还好搪塞,但是有云彩的时候,几秒

钟内肯定有变化,怎么可能因为“拍摄的角度和时间都差不多”,作品就雷同呢?而且,搞摄影的都知道,谁见过几个人用一台机器去拍的?这都是常识。

主持人:有些话不说假不假,起码言不由衷。

贺延光:这两个作者(指孟铁和温波),都是基层摄影工作者。而桑玉柱是吉林省摄影家协会常务副主席,他们说言不由衷的话可以理解,现在在这个问题上,他们处于弱势。

主持人:从在自己的照片上做手脚,到冒名顶替,性质似乎越来越恶劣。

贺延光:前一种情况还属于自己弄假。艺术照片、商业照片我不反对PS(指对图片进行局部修饰或修改,主持人注),如果

PS得好,还是高手呢,但是纪实照片不能这样搞,类别不一样。

主持人:网友或公众也质疑了管理者。

贺延光:摄影界已经成为名利场,中国摄影家协会负有责任。当初公示的时候,为什么不把作者的所有作品进行公示,而只是公示部分照片呢?这个工作程序是有漏洞的。冰冻三尺非一日之寒,这一类情况还有,风气搞坏了。评奖是为了鼓励创作,鼓励摄影工作者的个性,但“雷同”的照片没有独到之处,怎么能够获奖呢?打个比方,摄影界可比中国足球了。

主持人:中国摄影家协会表示要调查,您的建议是?

贺延光:希望有关组织好好进行调查,好好听听公众的反映。

主持人 刘方志



贺延光

中国青年报图片总监、中国新闻摄影学会副会长,先后7次在国内最高新闻奖评比中获奖。